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統計暨普查局

旅客消費調查

二零零一年第二季

二號刊

二零零一年第二季的旅客人均消費為1,351元，較去年同季上升11%，其中以中國內地旅客的消費最高，達2,309元。而留宿旅客及不過夜旅客的人均消費分別為1,743元及389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及10%。

按旅客入境的渠道計算，經海路入境旅客的人均消費為1,321元，而陸路為1,076元、空路為2,826元，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4%、34%及42%。海路及陸路均以中國內地旅客的消費最高，分別為2,322元及1,972元，而空路則以東南亞旅客的人均消費最高，為4,330元。

表一：按原居地統計的旅客人均消費

原居地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變動率 (%)	二零零一年第二季		
	第二季	第二季		海路	陸路	空路
	澳門元			澳門元		
總數	1 215	1 351	11.2	1 321	1 076	2 826
中國內地	1 941	2 309	19.0	2 322	1 972	3 532
香港特區	871	1 066	22.4	1 116	550	~
台灣地區	711	785	10.4	1 147	398	1 887
日本	882	1 143	29.6	1 143	~	~
東南亞	1 670	1 966	17.7	1 310	172	4 330
歐洲	1 431	1 440	0.6	1 440	~	~
美洲	991	2 023	104.1	1 955	~	2 554
大洋洲	1 335	1 346	0.8	1 346	~	~

人均非購物及購物消費

二零零一年第二季旅客用於非購物的人均消費為84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以飲食消費最高，其次為住宿消費，分別佔非購物消費40%及38%。

另一方面，旅客用於購物的人均消費為512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4%。當中用於購買珠寶及手錶之消費最高，其次是中式食品、糖果及食物，分別佔購物消費28%及25%。

雖然博彩消費是不包括在旅客的人均消費內，但在今年首季被訪旅客中，約48%表示曾在本澳進行博彩活動。

官方統計。倘刊登此等資料，須指出資料來源。
統計暨普查局，宋玉生廣場411 417號皇朝廣場17樓
電話：3995311 圖文傳真：307825

二零零一年八月編制

電子郵件地址：info@dsec.gov.mo 網頁地址：http://www.dsec.gov.mo

表二：旅客消費項目^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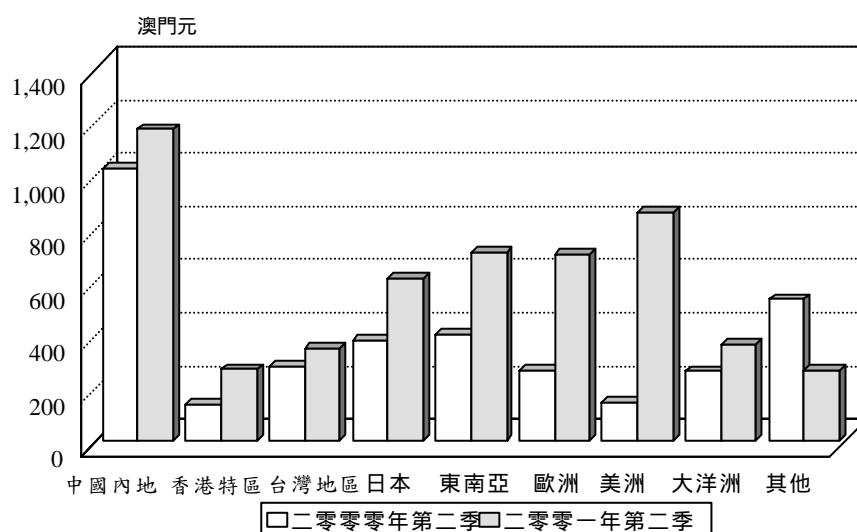
消費項目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變動率 (%)	二零零一年第二季		
	第二季	第二季		海路	陸路	空路
	澳門元			澳門元		
人均消費	1 215	1 351	11.2	1 321	1 076	2 826
非購物消費	767	840	9.5	855	605	1 559
住宿	281	319	13.5	311	224	790
飲食	288	333	15.6	330	264	640
本地交通費	38	50	31.6	48	47	81
離澳交通費 ^b	89	98	10.1	125	34	12
娛樂及其他	72	39	-45.8	41	36	35
購物消費	448	512	14.3	465	471	1 267
衣服及布料	61	98	60.7	71	92	479
珠寶及手錶	173	143	-17.3	121	155	383
中式食品、糖果及食物	123	127	3.3	141	84	119
其他	93	143	53.8	133	139	286

由於小數進位關係，各小項之和與總數可能出現差異

^a 不包括博彩消費

^b 不包括機票費用

圖一：按原居地統計之旅客人均購物消費



日均消費

二零零一年第二季旅客日均消費為952元，較去年同期下跌6%；其中以歐洲旅客的日均消費最高，為1,440元。

海路入境旅客的日均消費為1,101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2%；而陸路旅客為656元，空路旅客為824元，分別較去年同期下跌18%及9%。

逗留時間

旅客在本澳平均逗留1.4日，較去年同期增加0.2日。留宿旅客的平均逗留時間為1.9日，較去年同期增加0.2日；而不過夜旅客則平均逗留0.2日，與去年同期相同；其中來自美洲、中國內地、東南亞、香港特區及大洋洲的旅客傾向於在本澳逗留一晚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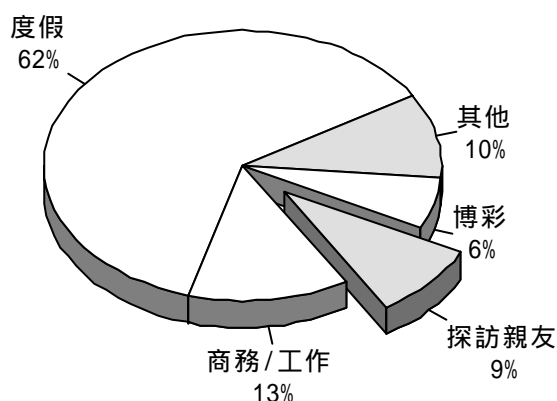
表三：旅客平均逗留時間

旅客種類	留宿時間		差異
	二零零零年 第二季	二零零一年 第二季	
旅客	1.2	1.4	0.2
留宿旅客	1.7	1.9	0.2
不過夜旅客	0.2	0.2	-

旅客特徵

在旅客來澳主要目的方面，以度假為主的佔62%；以商務為主的佔13%；以探訪親友及博彩為主的分別佔9%及6%。

圖二：旅客來澳主要目的



按旅客的職業統計，約29%為“公共或私人機構的領導或管理人員”，而“文員”及“技術人員及輔助專業人員”則分別佔19%及11%；另有15%是屬於無職業人士，如：主婦、學生、失業或退休人士。

統計方法

旅客消費調查是由調查員每天到各口岸向離境旅客抽樣進行訪問，收集他們在逗留本澳期間的消費，但不包括博彩方面的支出。為方便資料收集工作，使用的問卷分為中、葡、英及日文語言版本。

抽樣方法

由於各離境口岸的旅客流量大，不能對每位旅客進行訪問，只會揀選部份旅客作為統計對象。旅客消費調查是按系統抽樣進行；抽樣對象包括所有留宿及不過夜旅客。

表四：抽樣誤差

澳門元

入境方式	旅客		留宿旅客		不過夜旅客	
	二零零零年 第二季	二零零一年 第二季	二零零零年 第二季	二零零一年 第二季	二零零零年 第二季	二零零一年 第二季
人均消費	24.8	37.9	31.9	50.8	16.2	16.1
經海路	27.1	43.7	32.7	56.2	21.7	22.8
經陸路	53.5	65.2	119.7	112.3	23.8	18.0
經空路	209.0	245.8	231.0	255.5	33.4	228.9
非購物消費	15.1	14.4	19.3	17.9	3.7	4.1
經海路	16.4	14.6	19.9	17.2	4.1	5.1
經陸路	28.0	36.9	60.6	63.5	4.5	3.4
經空路	140.0	78.6	155.9	79.1	34.1	5.1
購物消費	18.5	33.1	25.3	45.9	16.0	15.2
經海路	20.8	39.8	26.4	52.3	21.2	21.8
經陸路	40.7	47.9	102.0	88.3	24.5	17.8
經空路	125.2	216.3	144.2	226.9	14.0	229.5

概念

旅客：

指任何非以澳門為常居地，其連續逗留時間少於12個月的人士，旅客之旅遊目的並非在本澳參與任何有償活動。

旅客類別：

甲) 留宿旅客：

指在旅遊地區內的私人或集體居住場所最少留宿一夜之旅客¹。

此外，我們還加入兩項準則，即：

- (1) 該旅客必須在本澳逗留多於24小時或
- (2) 儘管在本澳停留少於24小時和未有在本澳留宿，但已在酒店或同類場所有住宿安排者亦包括在此類別內。

乙) 不過夜旅客(即日旅客)¹：

指並未在旅遊地區內的任何私人或集體居住場所過夜之旅客。

符號

- ~ 沒有數字
- 絕對數值為零

¹ 世界旅遊組織，Concepts, Definitions and Classifications for Tourism Statistics 1995。

可提供的統計表

表一：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特徵

表二：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平均逗留時間

表三：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人均消費

表四：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人均非購物消費

表五：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人均購物消費

表六：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日均消費

表七：按原居地及消費類別統計的被訪旅客人均消費

表八：按原居地及消費類別統計的被訪旅客人均客購物消費

表九：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其他特徵

表十：按原居地統計的被訪旅客職業